

# 广州市交通运输局

穗交运从化〔2023〕2号

## 广州市交通运输局关于鳌头镇区中心人行天桥 建设工程初步设计及工程概算的批复

从化区鳌头镇人民政府：

《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人民政府关于申请审批鳌头镇区中心人行天桥建设工程初步设计及概算的函》及初步设计文件等资料收悉。

根据《广州市从化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鳌头镇区中心人行天桥建设工程的复函》（穗从发改投批〔2022〕559号）按照《广州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试点实施方案》（穗府〔2018〕12号文印发），经研究，对鳌头镇区中心人行天桥建设工程初步设计技术文件审查意见函复如下：

### 一、总体意见

经研究，本次申请评审的初步设计文件内容、深度基本满足《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的要求，经进一步修改完善后可开展下一阶段工作。

### 二、建设规模和技术标准

#### （一）建设规模

本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557.63 平方米，桥梁全长 86.3 米，桥梁

全宽 3.63 米，净宽 3.33 米。南、北侧均布置梯道各一支、电梯各一座，梯道坡度为 1: 2.615，梯道全宽为 4.3m。主要建设内容为：桥梁工程、附属工程。本人行天桥建立在鳌头客运站附近，上跨国道 G355，同时考虑方便附近村民通行，桥位布置在翡翠城附近人流较多的路口处，梯道主要供行人通行。

## (二) 主要技术标准

- 1、桥梁设计安全等级：一级；
- 2、人群荷载：5.0KN/m<sup>2</sup>；
- 3、主桥桥宽：3.63m；
- 4、桥下净空：≥5.5m（《广东省公路管理局关于公路路政许可的管理办法》附件 9 路政许可条件第 4 点）；
- 5、梯道坡度：1:2.615；
- 6、梯道宽：单向 4.3m；
- 7、栏杆高度：1.1m；
- 8、环境类别：I 类环境；
- 9、抗震：地震动峰值加速度 0.05g，设防分类为丁类，C 类设计方法；
- 10、桥梁设计使用年限：50 年；
- 11、结构设计基准期：100 年。

## 三、初步设计及概算

### (一) 初步设计评审情况

区交通运输局已组织专家进行评审，并出具该项目初步设计技术评审的复函。（详见附件 1：《广州市交通运输局关于鳌头镇区中心人行天桥建设工程初步设计技术审查意见的复函》，详见附件

件)

## (二) 工程概算

鳌头镇区中心人行天桥建设工程概算送审金额为6,695,844.42元;广东丰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审定金额为6,657,460.94元;核减金额为38,383.48元;核减率:0.57%,审核情况详见概算评审报告(见附件)。

本次工程概算复函作为项目投资控制的依据,工程造价以最终的结算评审结果为准。

## 四、其他

(一) 本工程设计除应满足现行相关技术标准要求外,在满足本工程主要功能的前提下,应充分吸纳各职能部门和属地街道等相关单位意见,加强与其沟通对接,符合其相关规定。

(二) 施工图设计完成后,应依法定程序送有相应资格的施工图审查机构进行审查。

此复。

- 附件: 1.广州市交通运输局关于鳌头镇区中心人行天桥建设工程初步设计技术审查意见的复函  
2.鳌头镇区中心人行天桥建设工程概算审核报告

  
广州市交通运输局  
2023年11月29日

(联系人: 缪东亨, 联系方式: 87969112)



公开方式：免于公开